

关于公布“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申报名单的通知

各学院：

经学院申报、教务处审核、专家组评审，决定推荐以下24个专业申报“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具体名单如下：

学院	专业名称	学院	专业名称
法学院	法学	经济学院	金融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思想政治教育	生命科学与药学院	生物科学
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	通信工程	生态与环境学院	环境科学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材料科学与工程	热带作物学院	生物技术
化学工程与技术学院	化学工程与工艺	热带作物学院	农学
计算机与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信息安全	海洋学院	水产养殖学
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	食品科学与工程	林学院	园林
土木工程学院	土木工程	园艺学院	园艺
机电工程学院	车辆工程	植物保护学院	植物保护
管理学院	农林经济管理	外国语学院	日语
旅游学院	旅游管理	人文传播学院	汉语言文学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行政管理	美术与设计学院	视觉传达设计

请上述学院高度重视申报工作，认真组织材料撰写，争取获得“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立项。

特此通知。

